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淑純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泰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4033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訂於114年11月1日至11月2日，舉辦
「台灣台語共歌謠文化研習營：引南北管過流行歌活
動」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敬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本土語教
師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0月7日臺中大學臺語字第
1143060915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為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活
動，並為促進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。
- 三、該活動講師專聘各界權威專家，有進修也有現場演出，請
貴校踴躍報名參與。
- 四、參加對象若有台語B2以上證書佳，或具相關台語文專長
者，皆能免費報名參加且含餐飲(不含住宿)，詳細報名資
訊可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網站報名，或直接
報名網址 (<https://reurl.cc/EQ0xY1>)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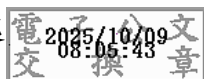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 收文:114/10/09



1140003726

無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